公司代码：603230　　公司简称：内蒙新华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秦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文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8,081,665.38元。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8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53,523,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9,691,040.00元（含税）。该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自治区、全区	指	内蒙古自治区
自治区人民政府	指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控股股东	指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内蒙新华	指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爱信达	指	内蒙古爱信达教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皖新传媒	指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通辽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通辽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包头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包头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兴安盟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兴安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阿拉善盟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阿拉善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乌海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乌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赤峰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赤峰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	指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蒙新图书连锁	指	内蒙古蒙新图书连锁有限公司
万卷书	指	内蒙古万卷书教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科技	指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教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	指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新华文化传媒	指	内蒙古新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图书大厦、新华书店有限	指	内蒙古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图书	指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塔鸽塔	指	“TagtaaSoyolKhugjil”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境外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货币流通单位

图格里克	指	蒙古国法定货币流通单位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内蒙新华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Xinhua Distribution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MX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秦建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瑞平	张迪
联系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如意大厦B座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如意大厦B座
电话	0471-6268890、6603230	0471-6268890、6603230
传真	0471-6268890、6603230	0471-6268890、6603230
电子信箱	nmgxhjt@126.com	nmgxhjt@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南路16号如意大厦B座1层101号等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内蒙古农牧业现代流通网络服务大厦1号楼2号楼2号楼1层2号楼102等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南路16号如意大厦B座1层101号等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10
公司网址	http://www.nmgxhfxjt.com/
电子信箱	nmgxhjt@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新华	603230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东良、钟飞超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810,856,968.02	1,839,693,991.01	-1.57	1,658,439,44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081,665.38	314,820,341.88	7.39	267,820,3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497,680.64	259,531,894.71	1.91	212,075,67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98,958.16	531,405,545.52	-46.35	383,726,005.5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2022年末

			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1,572,515.08	2,572,350,849.72	6.97	2,310,268,194.94
总资产	4,596,750,131.74	4,403,657,779.07	4.38	4,026,798,194.2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9	7.87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3	2.74	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9	12.84	增加0.25个百分点	12.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4	10.59	减少0.35个百分点	9.6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现金减少，支付的工资及税费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59,135,240.10	230,849,169.94	679,362,825.15	341,509,73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015,033.06	-6,310,273.20	173,735,866.47	42,641,03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167,479.88	-39,907,943.83	166,518,698.69	25,719,44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87,517.03	198,856,509.70	-80,282,617.26	383,212,582.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1,138.99		3,487,361.41	-787,713.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61,013.84		31,274,931.11	46,108,082.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437,883.82		20,949,886.33	12,305,74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13,128.10		-520,694.05	-1,977,251.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2,348.42		98,906.13	99,280.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6.40		1,802.13	11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5.83		141.63	3,348.87
合计	73,583,984.74		55,288,447.17	55,744,672.5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0,880,650.69	1,586,182,700.16	375,302,049.47	24,182,700.16
合计	1,210,880,650.69	1,586,182,700.16	375,302,049.47	24,182,700.16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是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攻坚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在自治区党委政府以及上级监管部门的坚强领导下，迎难而上、破局攻坚，经营发展稳中有进、质量效益持续提升，各项事业呈现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交出了一份质量优、成色足、韧性强的发展答卷。

（一）承压奋进，彰显硬核实力

面对多重压力叠加的复杂形势，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在连续多年高位增长的基础上破浪前行，在高基数平台上实现稳中提质、持续向好，展现出强劲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活力。2024年，公司实现总收入18.11亿元，同比下降1.57%；实现净利润3.39亿元，同比增长7.44%。公司多年来持续进行业务整合，利润率稳步增长，2024年在营收略微下滑的情况下依然实现了利润增长。

（二）破浪前行，结出累累硕果

以改革提质、以创新赋能，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赛道上跑出加速度。继2019年和2022年荣获“全国文化企业30强提名”后，再次荣膺全国成长性文化企业30强，成为自治区唯一一家入选的企业；斩获“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文化企业10强”，连续三年获得“省级优秀馆配商”称号；教育图书、蒙新图书连锁双双获评自治区成长性文化企业；内蒙古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被中宣部评为全国“最美书店”；旗下多家单位被评为诚信企业和信用企业，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双提升。

（三）筑牢防线，夯实发展根基

稳健运营是企业发展的压舱石，风险防控是行稳致远的防护盾。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到加强合规管理，从优化财务结构，到提升团队专业素养，公司全方位筑牢发展的防线。面对市场冲击，多措并举、多向发力，提升服务；建立“三级联动”清收机制，欠款风险有效压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继续保持了安全生产零事故，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屏障。

（四）拥抱变革，创新管理手段

创新应用新教材报订系统与“新华阅购”教辅征订程序，业务整合扎实推进；网格化管理成效突出，重点产品《中考总复习》发行1.4万余册，销售实现近千万元；《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发行量居全国第一；数字化教学产品推广落地；学前教育综合服务体系逐步形成；成功举办精品教材巡展7次，服务范围扩大至167所大中专、中职院校；研学活动309场，参与人数达3万人次；汉字研学基地被6家单位确定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并荣获自治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优秀创新案例。

（五）惠及民生，凸显品牌优势

以北疆文化建设为抓手，成功举办2024年全国少儿图书交易会，展出精品图书20余万册，客流量达24.5万人次，实现销售403万元，媒体累计曝光量突破1,000万人次，呈现出一届“人气旺、读者爱、销量好、媒体关注度高”的全国少儿图书交易会；以书为媒，倾力打造包头书城文化消费综合体；新建艺术学院、社科联、日报社等“七进”书屋；合作打造“红石榴书屋”“内蒙古文学书屋”“少年儿童分级阅读体验馆”等特色文化品牌；在各级新华书店设立北疆文化专架与活动专区，营造北疆文化体验空间；高标准开展重点全民阅读活动2,405场、流动售书3,081场、“万家支部结新华”活动916场，“阅见北疆”品牌传播力和影响力不断扩大；“阅旧知新 图书共享”公益项目获国家专利认证，挂牌基地80处，开展活动654场，4.21万册图书跨越山海，绘就了文化惠民的温暖底色。

（六）选贤举能，强劲发展动力

多措并举加快人才培养力度，17名优秀干部通过公开竞聘走上管理岗位，通过市场化选聘引进优秀人才1名，2名业务骨干赴皖新传媒跟岗锻炼，3名青年干部进行复合型人才培养，12名青年员工上挂下派交流锻炼；分层分类开展专题培训138场，覆盖3,000余人次，成功组织复旦大学、浙江大学培训班，参训人员覆盖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为企业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智力支持；全年征集创新案例63条、重点案例8条，38条列入推广，举

办创新发展座谈会，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案例讲解、经验分享。为公司谋划“十五五”发展战略提供了创新思路。

（七）加强党建，赓续红色血脉

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纪主题党日活动163场、警示教育126场、基层党支部书记讲纪律党课115场；持续开展“提标提速提效”行动；新建和完善制度15项；围绕10个问题领域，全面开展自查，反馈整改问题36个，切实以高效能作风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60余场，“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180余场，让“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更加深入人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强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做好新时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政府工作报告》提及“深入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并明确指出“大力发展文化产业”“深化全民阅读活动”，这将引领文化行业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第一要务，全面推动文化事业和产业繁荣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

（一）文化产业稳步增长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4年，全国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41,510亿元，比上年增长6.0%。其中，文化服务业表现尤为突出，实现营业收入76,019亿元，增长7.7%，占全部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的53.7%。文化制造业、文化批发和零售业也分别增长了4.5%和3.5%。文化新业态特征较为明显的16个行业小类实现营业收入59,082亿元，增长9.8%，快于全部规模以上文化企业3.8个百分点，对全部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的贡献率为65.7%。此外，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2,909亿元，增长10.8%，营业收入利润率为9.12%，比上年提高0.39个百分点。

（二）新质生产力焕新文化业态

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为文化业态的创新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数字化、智能化等新技术的广泛应用，催生了多种全新的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形式。例如，虚拟现实（VR）和增强现实（AR）技术让文化体验更加沉浸式和互动化，用户可以身临其境地感受历史文化场景或艺术作品；区块链技术则为文化产业的版权保护和交易模式带来了革新，确保了数字文化产品的唯一性和真实性，降低了侵权风险，提高了创作者的收益和创作积极性。同时，新质生产力还推动了文化产业的生产流程和管理模式的变革，提高了生产效率和质量，促进了文化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整合利用，使文化业态更加多元化、个性化和高效化。

（三）消费升级与新兴市场崛起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情绪消费和圈层消费兴起，消费者更注重精神层面的满足和情感体验。文化产业也随之升级，文化产品体验化、个性化、数字化与智能化转型加速，跨界融合不断深化。

同时新兴市场崛起，年轻消费群体和圈层经济兴起，区域文化市场不断发展，为文化产业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和商业模式，推动其高质量发展和可持续繁荣。

（四）企业所得税免税情况

根据《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2024年第20号）规定，行业内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至2027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作为以出版物发行为主业的全国优秀文化企业，以服务教育事业、服务文化产业、服务广大消费者为使命。多年来持续深化产业布局，系统优化资源配置，推动教育服务、文化消费等各业务板块实现高质量协同发展，坚持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弘扬正版、诚信经营，在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以发行业务为核心，不断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提升公司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文化消费

公司通过实体书店效能提升，推进管理模式创新与运营潜力挖掘，构建现代化文化消费场景。重点依托“七进”工程和“鸿雁悦读”等文化载体，推进多业态交互融合、全渠道资源整合及创新要素协同发展。以募投项目建设为支点，优化网点布局，同步依托成熟的城乡一体化发行网络，通过服务链延伸与产业要素重组注入发展动能，实现传统业务与新兴板块的协同共振，着力将新华书店打造为区域文化中枢与城市精神地标。

2.教育服务

公司通过实施传统业务升级与新兴赛道布局的双轮驱动战略，形成多元支撑的业务矩阵。依托自治区全域覆盖的教育服务体系及专业服务团队，为内蒙古自治区基础教育系统提供教材教辅、教育装备、教育信息化等相关教育服务。通过服务网络网格化管理及智能化服务，构建核心能力突出、外围生态协同的教育产业价值链，全力塑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教育服务品牌体系。

3.现代物流

构建“中心枢纽-区域节点-终端仓储”三级物流网络架构，以呼和浩特市物流基地为核心枢纽，盟市物流中心为区域支点，旗县仓储设施为服务终端，形成覆盖全区的现代化供应链体系。重点突破教育服务“最后一公里”，强化传统业务支撑能力，完善教材教辅产品全周期服务链条。实施物流基础设施升级工程，建立全流程服务标准体系，实现运营标准化、流程智能化、配送精准化、安全体系化的四维升级。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秉持稳健发展的战略方针，聚焦文化产业核心领域，不断强化自身优势，积极开拓创新，实现了综合实力的稳步提升，进一步巩固和增强了市场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

1.品牌深化与拓展优势

公司前身为自治区新华书店，历经多年积累，“内蒙新华”品牌在内蒙古地区已拥有极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将文化内涵与品牌建设紧密结合，通过实施“七进”工程、“鸿雁悦读”、草原书屋等文化项目，吸引了大量读者参与，有效提升了品牌在文化领域的影响力。公司将继续深化品牌文化内涵，以多元化的品牌推广策略满足不同层次读者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品牌的传播力和文化引领力。

2.渠道升级与多元化优势

在结合线上线下发行网络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渠道建设的投入。线下深入实施“大书城、小书吧”的发展模式，优化实体书店布局，积极推进新华书店进商圈、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部队、进医院的“七进”工程，“马文化”“喵书屋”“红色”主题书店成为各地的文化地标；线上公司通过直播平台开拓新零售渠道，增加个性化推荐等服务增强用户粘性，实现图书发行渠道的新突破。同时加强物流体系建设，借助供应链整合、运营升级促进现代物流建设再提升。

3.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优势

公司始终秉持“人尽其才、共谋发展”的人才发展理念，坚持“引培育”三位一体人才战略，构建了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与激励体系。在人才培养上，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养机制，通过内部培训、外部进修、轮岗实践等方式，全面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在团队建设上，着力营造了开放包容、协作共赢的文化氛围，通过常态化开展团队融合活动、跨部门项目合作等形式，实现互促互进与协同创新；在激励机制上，推行了基于战略目标的绩效管理体系，完善“双通道”职业发展体系，充分激发员工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打造了一支专业精湛、结构合理、富有战斗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4.文化传承与社会责任优势

作为内蒙古自治区国有文化企业，公司始终将传承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视为核心使命，以切实行动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秉持“新华之爱、和以致远”的价值观，培育“传承、创新、包容、引领”的精神，朝着“和谐、平安、美丽、卓越”的愿景奋进，凝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在文化传承方面，通过推广“阅旧知新 图书共享”“鸿雁阅读”等特色阅读品牌，打造新兴现代阅读模式。凭借品牌优势，公司与自治区各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紧密合作。积极组织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凭借专业组织能力策划多元阅读推广方案，以优质内容引领公众阅读风尚，全力协调资源推动阅读普及。通过这些举措，有力促进文化传承，为提升全民文化素养、构建书香社会贡献关键力量，彰显出深厚的文化传承底蕴与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11亿元，同比下降1.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8亿元，同比增长7.39%。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10,856,968.02	1,839,693,991.01	-1.57
营业成本	1,081,014,909.63	1,100,846,117.61	-1.80
销售费用	179,984,524.53	201,532,128.45	-10.69
管理费用	280,089,454.60	282,479,871.90	-0.85
财务费用	-13,271,514.85	-20,590,919.0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98,958.16	531,405,545.52	-46.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476,840.83	-362,743,775.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86,697.88	-53,329,503.85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导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现金减少，支付的工资及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购置房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2023年度利润情况较好,股利分配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教材图书	486,401,501.07	328,577,536.19	32.45	-9.05	-6.81	减少1.63个百分点

一般图书	1,206,044,884.63	688,551,639.51	42.91	3.03	2.73	增加0.17个百分点
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	69,439,236.76	52,051,773.50	25.04	-20.41	-20.71	增加0.2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内蒙古自治区内	1,761,824,428.40	1,069,124,918.67	39.32	-1.72	-1.77	增加0.04个百分点
内蒙古自治区外	61,194.06	56,030.53	8.44	-7.51	23.71	减少23.1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自治区内毛利率增长的原因：新增发行图书板块内容导致毛利增加；部分供应商折扣较上年有所优惠，故而毛利增加。

教材图书毛利率下降的原因：部分教材图书销售折扣增加；非免教材按照教师数量免费教材足额配备，非免教师用书毛利本身偏低。

一般图书毛利率增长的原因：新增发行图书业务毛利较高，从而导致毛利跟随增加，还有部分供应商折扣较上年有所优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教材图书	营业成本	328,577,536.19	30.40	352,572,088.83	32.03	-6.81	
一般图书	营业成本	688,551,639.51	63.69	670,221,990.97	60.88	2.73	
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	营业成本	52,051,773.50	4.82	65,650,226.11	5.96	-20.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6,435.6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8,249.7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9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7,220.1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64%。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79,984,524.53	201,532,128.45	-21,547,603.92	-10.69%
管理费用	280,089,454.60	282,479,871.90	2,390,417.30	-0.85%
财务费用	-13,271,514.85	-20,590,919.08	7,319,404.23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分析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65.75	470,637.90	-98.29%	主要由于本期申请退税的子公司较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89,118.26	12,706,460.01	477.57%	主要由于本期预缴前三季度所得税，本期房产税从价计征部分不再免税，缴纳房产税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56,647.16	20,920,488.94	57.05%	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3,370.57	204,311.19	518.36%	收到拆迁补偿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596,858.56	75,638,575.40	486.47%	由于本期新增房产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085,376.52	53,028,450.00	200.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规模增长，决议增加分红金额，于本期支付分红款。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22,825,808.72	20.08	1,564,715,389.27	35.53	-41.02	主要系本期新增未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	1,586,182,700.16	34.51	1,210,880,650.69	27.50	30.99	主要系本期新增未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产						
预付款项	4,419,242.15	0.10	27,140,118.19	0.62	-83.72	主要系本期减少需预付货款的教育装备业务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938,528.84	0.30	4,431,168.46	0.10	214.56	主要系前期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因供货方未按约定履行交货义务，公司已终止相关采购业务，将该笔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7,095,437.7	1.89	11,338,836.18	0.26	668.12	主要系2024年12月颁布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继续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本期前三个季度已交企业所得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73,145,149.10	1.59	260,183,308.61	5.91	-71.89	主要系本期满足确认投资性房地产条件的房屋对外出租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1,184,528,212.25	25.77	656,298,705.19	14.90	80.49	主要系本期新购入房产所致。
在建工程	66,399,394.06	1.44	36,912,530.25	0.84	79.88	主要系本期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05,259.48	0.00	487,492.58	0.01	-57.89	主要系部分租赁资产于本期到期。
长期待摊费用	13,305,601.50	0.29	227,992.02	0.01	5,735.99	主要系本期书店装修增加所致。
递延	96,497.60	0.00	38,040.70	0.00	153.67	主要系本期坏账较上

所得税资产						期大幅增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778.08	0.00	244,321.76	0.01	-63.66	主要系由于图书大厦房租租赁到期。
租赁负债	89,560.59	0.00	217,092.35	0.00	-58.75	主要系由于图书大厦房租租赁到期。
其他综合收益	-77,400.84	0.00	-302,777.34	-0.01	-74.44	主要由于汇率变动，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变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737,859.4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

新闻出版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主要业务板块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见下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概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量(万册)			销售码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退货码洋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发行业务：																	
教材教辅	8,011.7	7,442.4	-7.1%	63,677.4	55,149.6	-13.4%	53,482.6	48,640.2	-9.1%	35,257.2	32,857.8	-6.8%	34.1	32.4	-1.7		
一般图书	4,569.9	4,292.6	-6.1%	127,568.0	131,537.9	3.1%	117,056.5	120,604.5	3.0%	67,022.2	68,855.2	2.7%	42.7	42.9	0.2		

注：表内教材教辅为仅含教材数据，一般图书含教辅及一般图书数据。

2、 各业务板块经营信息

(1).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教材教辅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一般图书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业务

教材教辅发行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自治区教材发行业务由公司承担，公司享有教材发行业务资质：国家新闻出版署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副本）》（新出发教科书总 009 号）。教材发行区域：内蒙古自治区。发行形式：单一来源采购（义务教育阶段），按年度采购。2024 年免费教科书专项资金支付方式为：

1.由中央财政负担的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免费教科书资金，在自治区财政厅收到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后会同自治区教育厅将中央专项资金及时下达到有关市（盟）、县（旗，区）财政局及教育局。

2.每季教材发行结束后，各市（盟）、县（旗，区）教育、财政部门根据学校确认的免费教科书发放验收单，与内蒙新华各地公司办理免费教科书的结算工作。2024 年教材实现营业收入 4.86 亿元，同比减少 4,843 万元，下降 9.1%。毛利率为 32.4%，较上年下降 1.7 个百分点。

一般图书发行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布局覆盖实体书店连锁运营、电商平台运营、团体采购直销及流动售书车等全渠道体系。在夯实线下实体门店服务能力的同时，全力推进数字化营销转型，通过线上平台拓展用户覆盖广度，为消费者提供立体化阅读服务矩阵。一方面精心打造沉浸式文化体验场景，以主题化、互动化线下活动激发阅读兴趣；另一方面构建"新媒体矩阵+社群运营"双轮驱动的线上营销体系，深度挖掘私域流量价值，形成"线上线下融合、公域私域联动"的全链路营销生态，持续提升经营效能与市场竞争力。

2024 年度，一般图书销售量 4,292.6 万册，销售码洋为 131,537.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0,60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3%；毛利率为 42.9%，较上年增加 0.2 个百分点。

销售网点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综合布局线下网点，在各盟市初步形成以大型文化综合体为龙头，市、县（市、区）综合性门店为依托，商圈书店、机关书店、企业书店等“七进”工程书店为延伸的层次分明、多业融合、遍布全区的实体书店发展新格局。2024 年末，本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内建有各类门店 242 家，总面积 6.11 万平方米，其中自有产权书店面积 5.03 万平方米，占总面积 82.32%。

(3).新闻传媒业务

报刊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报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刊出版发行的收入和成本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广告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对现代物流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210,880,650.69	24,182,700.16	24,182,700.16	0	2,380,000,000.00	2,028,880,650.69		1,586,182,700.16
合计	1,210,880,650.69	24,182,700.16	24,182,700.16	0	2,380,000,000.00	2,028,880,650.69		1,586,182,700.1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通辽市新华书店	中小学教科书发行；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	2,206.76	100%	26,644.34	7,884.02	4,335.99
包头市新华书店	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中小学教科书发行；出版物互联网销售。	2,031.74	100%	38,578.27	7,470.41	3,791.65
兴安盟新华书店	图书、音像制品、文化用品销售。	541.28	100%	10,414.44	3,355.21	2,340.47
锡林郭勒盟新华书店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的销售；文化、体育用品及康复健身器材的销售。	854.03	100%	11,428.77	3,492.24	884.42
阿拉善盟新华书店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文化用品、教材教辅、教育装备的批发零售。	258.79	100%	2,544.02	687.30	362.45
乌海市新华书店	批发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文化用品、礼品、日用杂品、服装鞋帽、体育用品及器材、珠宝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教材教辅、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	581.85	100%	7,526.67	2,694.47	1,725.80
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珠宝首饰、工艺品及	914.04	100%	16,816.60	4,352.14	2,512.48

	收藏品、教材教辅、教育装备、林业产品、纺织品、服装、家居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用品销售。					
赤峰市新华书店	图书、音像制品销售；教材教辅发行；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销售。	2,026.43	100%	43,444.73	8,062.96	9,302.17
巴彦淖尔市新华书店	中小学教科书发行；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	825.61	100%	13,658.68	2,815.76	1,822.94
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珠宝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不含文物）、教材教辅、教育设备、林业产品、日用百货、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用品、水暖电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	1,059.50	100%	21,914.07	5,326.58	3,149.54
呼伦贝尔市新华书店	图书、音像制品、文化用品销售；水电暖设备销售、服装鞋帽、礼品、百货、日用杂品、数码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办公用品、电脑耗材、体育用品、教学仪器、教学用品、报刊、电子出版物、教材教辅、教育装备、体育器材、林业产品、纺织及家庭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用品、食品的批发销售。	1,320.17	100%	20,290.25	3,578.19	1,849.56
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	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中小学教科书发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图书管理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	1,189.99	100%	32,012.56	6,274.77	5,502.04

	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玩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蒙新图书连锁	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图书管理服务；图书出租；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五金产品零售。	5000.00	100%	15,870.18	1,143.26	-651.82
万卷书	教育辅助服务、文化活动服务、旅行社服务、旅游管理服务。	1000.00	100%	1,105.77	783.76	15.60
教育科技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的批发零售、家具家居、教育装备、教学教具、教育文化用品、图书馆成套设备、实验室成套设备、音体美器材、电子设备产品、办公设备、自动化设备、多媒体设备、天文科普设备、仪器仪表、五金、电器、塑胶草坪、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	3,000.00	100%	3,467.51	2,705.62	-74.25
现代物流	道路货物运输。	2,500.00	100%	2,950.58	395.15	88.10
新华书店有限	图书、音像制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零售（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经营）；文化用品、收藏品、电子类产品、智力玩具、	1,000.00	100%	15,876.37	-3,042.42	-1,686.94

	乐器、眼镜、体育用品的销售。					
教育图书	大中专教材教辅出版物批发。	3,000.00	100%	4,744.54	3,065.04	186.78
新华文化传媒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办公文化用品、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体育用品及器材、教材教辅、教育装备的批发及零售。	500.00	51%	9,009.75	945.12	145.46
塔鸽塔	书店、经营外贸、固定资产租赁、旅游、文化交流。	60.39	100%	73.79	73.79	-33.28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要“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这些战略目标为文化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方向。

1.数字技术赋能文化消费新场景构建

在供需互动的演进中，文化消费呈现螺旋式上升态势，消费需求的品质化升级倒逼文化供给端实现从量变到质变的跨越，推动文化产业向精品化、定制化方向转型。依托5G+8K的超高速超清传输、AI智能交互和区块链确权技术，多语言实时交互打破文化传播壁垒，全息投影技术重塑沉浸式体验维度，这些创新不仅实现了文化资源的数字化再生与全球化共享，更催生了文化资产集成应用的新范式，为产业开辟出广阔的数字蓝海。随着技术应用的成熟，围绕“数字经济+文化产业”的融合，未来发展的关键在于构建标准化与个性化并存的服务体系，通过大数据精准画像实现文化产品的柔性供给，最终形成数字消费新蓝海。

2.文化IP开发驱动多元化跨界融合

未来，文化IP的开发将更聚焦于内容的创新与个性。一方面，深度挖掘IP的文化底蕴和故事背景，融合现代审美潮流和市场需求，创造出更具吸引力的新内容。另一方面，文化IP的跨界合作将更加普及，游戏、影视、动漫、文学等各领域IP的联合日益频繁，通过衍生和改编作品，实现多领域的融合发展。在消费市场，文化IP的影响力也在不断扩大，消费者需求日益多元化和个性化，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的跨界合作模式应运而生，不仅增强了文化IP的市场竞争力，还催生

了许多新的业态和商业模式。这种趋势不仅推动了产业的创新发展，也进一步增强了文化在现代社会中的连接性和活力。

3.文化消费升级推动创意产业品质提升

在数字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文化消费正经历着从量变到质变的结构性跃迁。这种变革不仅重构着当代人的精神生活图谱，更深刻重塑着创意产业的价值创造体系。需求端的裂变催生产业创新。Z世代消费群体的崛起，推动市场需求向超细分领域纵深发展，催生出虚拟偶像经济、国潮手办定制、元宇宙艺术社区等新兴细分赛道，这种需求倒逼创意产业构建柔性化生产体系。其次，技术融合重构体验边界。5G、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成熟应用，正在解构传统的文化体验范式。全息投影剧场、区块链数字藏品等创新形态，为消费者提供更加沉浸式、全景式的文化体验。再次，在品牌塑造和文化传承方面，越来越多的创意产业企业开始注重将传统文化元素与现代设计理念相结合，以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文化品牌。随着一系列变革的推进，文化消费与创意产业将与其他行业进行更多的跨界合作，例如与教育、科技等领域的深度融合。这种融合将进一步促使新的业态和模式不断涌现，如在线艺术教育平台等将成为市场的新热点。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落实中央以及自治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进结合、稳中有进、稳中快进、守正创新、融合升级、协同配合的工作总基调，全力以赴稳主业、拓产业、强管理、抓创新、谋转型，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为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贡献新华力量。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做稳做精教育服务产业链

从幼儿、中小学到中职、大中专，不断提升教育服务质量，拓宽教育服务领域，大力推进在线教育、课外阅读等项目的营销推广，积极布局教辅线上销售平台，线上线下同时发力，抢占先机，占领市场，实现全产业链的协同发展，保持在教育服务市场的主体地位。

2.做稳做优文化消费产业链

线下实体店要聚焦场景化改造，推动品质化提升、数字化赋能、多元化创新、供应链提升四个方面，建立双效合一的考核机制，加强对书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考核，探索实体书店的转型升级；线上业务要以中盘建设为抓手、以联动出版社建立线上销售合作为前提，培育专业团队，构建线上营销矩阵，占据互联网，做大销售规模；公共文化服务要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针对老、中、青、幼客群拿出吸引力强、针对性强、影响力强、可持续性强的活动方案，扩大品牌影响力，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吸引更多的支持与合作。

3.做稳做强物流板块

推进智慧物流供应链一体化建设，对全区关键物流节点进行覆盖升级。规范订单管理，加强库存动态监控，优化物流配送体系，确保订货、库存、配货等环节信息的实时联动与高效执行。构建三维可视化智能监控系统，对库内图书分拣、打包、装车运输等全流程进行实时映射，并建立智能预警机制，实现异常滞留订单的自动识别与预警响应，全面提升物流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

4.发展新质生产力板块

要创新文化新质生产力，实现文化与科技的深度融合、产业与科技的紧密结合。积极寻找新的发展模式和经营模式，推动文化产业的转型升级，发挥好上市公司的平台作用，努力拓宽市场的边界和范围，提升经营规模与核心竞争力。

5.资本运作

2024年9月，证监会发布《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结合公司实际，依托资本市场，优化投资布局，合理配置投资组合，通过横向产业整合及纵向延伸产业链上下游来扩张业务板块，通过多元化布局分散风险，增加市场竞争力，抢占未来增长点。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与渠道分化风险

线上销售导致了市场竞争加剧，消费者的消费行为不受地域所限，可以在线上自由选购，实体书店生存空间受挤压，需依赖差异化服务维持客流。公司将构建多元销售渠道，优化私域流量运营，减少对传统渠道的依赖。

2.读者需求变化与消费习惯风险

需求多元化与注意力分散。读者转向体验型消费，如展览、播客，对纸质书的依赖降低。同时，短视频等碎片化内容争夺用户时间，传统图书营销模式转化效率降低。公司未来将打造沉浸式阅读服务，如“图书+课程”，强化品牌IP与情感联结。

3.行业和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文化产业领域政策的变化和税收政策的调整可能对公司经营环境和盈利水平等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及税收政策的变化情况，积极布局，拓宽服务领域，提升综合应对能力。

4.AI对教辅产品替代作用的风险

AI工具的普及直接替代了传统教辅的部分功能，导致学生购买教辅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将引导消费者合理使用AI辅助工具，促使教辅产品与AI产品形成互补而非竞争关系。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二）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人数、构成、资格和选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董事勤勉尽职，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培训和学习，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四）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五）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由董事会秘书领导证券投资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发挥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共邮箱、投资者来访接待、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沟通平台的作用，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和沟通，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听取投资者建议和意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3/29	www.sse.com.cn	2024/3/3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8	www.sse.com.cn	2024/5/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审议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6/27	www.sse.com.cn	2024/6/28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新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5	www.sse.com.cn	2024/11/16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秦建平	董事长	男	58	2019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0	0	0	无	73.65	否
新娜	董事	女	55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0	0	0	无	17.47	否
	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11 日							
高瑞梅	董事	女	59	2019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0	0	0	无	69.08	否
张克文	董事	男	56	2021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0	0	0	无	0.00	是
张瑞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20 年 7 月 20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0	0	0	无	45.29	否
宗那生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 年 11	2025 年 8	0	0	0	无	6.00	否

				月1日	月10日						
贺军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年11月1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6.00	否
刘丽珍	独立董事	男	51	2020年11月1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6.00	否
常青	监事会主席	女	53	2024年5月8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33.50	否
苗丽	监事	女	47	2020年11月1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33.46	否
王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7	2022年8月11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33.44	否
谢美玲	财务总监	女	56	2023年7月14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44.04	否
王晓玲	副总经理	女	46	2024年4月8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21.44	否
闫斌	副总经理	男	51	2020年10月26日	2025年8月10日	0	0	0	无	72.20	否
刘勤	副总经理	男	51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0	0	0	无	43.42	否
杨海荣（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19年8月15日	2024年6月20日	0	0	0	无	75.53	否

柯云霞（离任）	监事会主席	女	53	2019年8月15日	2024年5月8日	0	0	0	无	68.77	否
合计	/	/	/	/	/	0	0	0	/	649.30	/

注：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秦建平	曾任包头市五金矿产化工进出口公司化工科总经理助理，包头市对外经济贸易局贸管科副科长，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分公司副经理，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开发部经理、内蒙古新华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新娜	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处处长、新闻处处长，乌兰察布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兼任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高瑞梅	曾任内蒙古新华书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调研督查室副主任、主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主任、工会主席，包头市新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执行董事兼经理，内蒙古金蓝港餐饮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理，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图书大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包头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战略发展部部长。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张克文	历任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编辑室编辑、副主任、主任、副总编、总编、社长，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编辑，时代少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任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瑞平	曾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告部经理、物业部副主任、图书管理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赤峰市新华书店常务副总经

	理、蒙新马业副总经理、蒙新莱德董事、上市办公室主任、华博文旅董事、总经理、新华网尚视听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证券投资部部长。
宗那生	曾任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厅天气预报员、阿拉善盟委宣传部外宣科长、内蒙古自治区政协委员、内蒙古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爱德律师事务所律师、亚兴苏力德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内蒙古自治区律师协会常务副会长，蒙古国中蒙国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内蒙古秀友律师所合伙人、书记、主任，兼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贺军	现任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师、内蒙古如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内蒙古自治区品牌协会会长，兼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丽珍	曾任内蒙古普天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内蒙古新广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负责人。现任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中联国正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企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监事，兼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常青	曾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度巡视办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办公室主任、统战部部长。
苗丽	曾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图书大厦有限责任公司营销策划部主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工会主管，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图书管理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工会副主席。
王君	曾任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书城经理，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党办主任，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常务副总经理，乌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战略发展部部长。
谢美玲	曾任包钢计划财务部结算中心副主任，包钢钢联公司财务部部长，包钢钢联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包钢财务公司总经理、董事兼钢联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包钢财务公司总经理、董事，包钢股份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王晓玲	曾任内蒙古维力斯大酒店财务负责人、内蒙古维力斯大酒店副总经理、内蒙古维力斯大酒店总经理、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闫斌	曾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企业发展部主任、办公室主任、包头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乌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内蒙古金蓝港餐饮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通辽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刘勤	曾任内蒙古图书大厦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丰镇市分公司经理，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通辽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副书记，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现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业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秦建平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9	至今
秦建平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09	至今
新娜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张克文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6	至今
闫斌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2023.01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新娜	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闫斌	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张克文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3	至今
刘丽珍	内蒙古企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3	至今
刘丽珍	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1	至今
刘丽珍	内蒙古中联国正税务	执行董事	2015.12	至今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宗那生	内蒙古秀友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5.11	至今
宗那生	内蒙古自治区律师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22.06	至今
宗那生	蒙古国中蒙国际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4.10	至今
贺军	内蒙古艺术学院	教师	1998.07	至今
贺军	内蒙古如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07	至今
贺军	内蒙古自治区品牌协会	会长	2022.06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及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薪酬的决策程序如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成员企业绩效分配暂行办法》《集团总部薪酬管理办法》和《集团总部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具体考核和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业绩为导向，以考核为依据，由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按照《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成员企业绩效分配暂行办法》《集团总部薪酬管理办法》和《集团总部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审核评议后确定并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和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向相关人

	员发放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49.3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新娜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新娜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王晓玲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常青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常青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选举
杨海荣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柯云霞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2/23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3/13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8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2.《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3.《关于＜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8.《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9.《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2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1.《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4/25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6/11	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增补新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6/27	审议通过：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	2024/8/27	审议通过：

十七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10/2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6.《关于追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8.《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秦建平	否	8	8	0	0	0	否	4
新娜	否	3	3	0	0	0	否	2
高瑞梅	否	8	8	0	0	0	否	4
张克文	否	8	8	8	0	0	否	4
张瑞平	否	8	8	0	0	0	否	4
宗那生	是	8	8	0	0	0	否	4
贺军	是	8	8	0	0	0	否	4
刘丽珍	是	8	8	0	0	0	否	4
杨海荣（离任）	否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丽珍；委员：秦建平、宗那生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贺军；委员：新娜、宗那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宗那生；委员：贺军、刘丽珍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秦建平；委员：新娜、贺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2/23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4/8	审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6.《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4/4/25	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8/27	审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10/29	审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修订＜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5.《关于追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8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6/11	审议： 1.《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增补新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10/29	审议《关于修订＜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四）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8	审议： 1.《关于审议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10/29	审议《关于修订＜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8	审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经营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8/27	审议《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4/10/29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0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385
财务人员	162
业务及销售人员	763

教育服务人员	290
物流发运人员	98
其他人员	83
合计	1,7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7
本科	905
专科	619
高中及以下	220
合计	1,78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蒙新华持续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实现企业薪酬策略，薪酬水平与企业经济效益、市场薪酬水平的相适应，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体系，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实行多劳多得。坚持效率与公平并重，加强全员绩效考核，统筹处理好企业内部分配关系，建立以岗位价值为依据，以业绩为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内蒙新华注重干部与人才梯队建设，持续优化干部培训体系，构建集团公司、各子公司以及旗县分公司的三级培训架构。一是公司重视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与高等学府及专业培训机构建立合作关系，通过组织集中授课、实地考察以及深度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旨在全面提升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与岗位履行效能。二是大力推进后备人才梯队的建设工作，面向全区范围，系统性地实施青年干部职工的轮岗锻炼、基础素质提升培训及专项技能强化计划，以期进一步夯实干部人才队伍的基石。三是不断加强内训师队伍的培养力度，并积极探索业务培训模式的创新，紧密围绕核心业务挑战、新兴业务领域以及员工专业技能提升等关键需求，精心设计培训课程内容。同时通过定期举办全区性的业务技能大赛，成功搭建起以赛促学、经验共享与技能比拼的优质平台，有效促进了员工之间的交流与学习，确保了培训工作的实效性与针对性。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分配政策及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后报经股东会批准。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1、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配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配股利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经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8,081,665.38元。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353,523,000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80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169,691,040.00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4.80
每10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69,691,04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081,665.3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1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69,691,04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1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81,804,84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81,804,84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06,907,452.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4.4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081,665.3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007,107,647.16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实施以目标责任为导向的考核方案和激励机制，根据公司的相关考核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子公司的整体运行情况总体符合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充分、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情况。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物流运输环节减排：推广电动叉车、新能源配送车辆，减少运输环节尾气排放；优化物流路线规划，减少空驶率，降低单位运输能耗。 2.包装材料循环利用：建立包装材料回收复用机制，对教材、图书运输包装进行分类回收和二次利用，减少一次性材料消耗。 3.卖场运营低碳化：在门店推广环保布袋、纸袋替代塑料袋，降低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量；开展图书促销时优先使用电子券，减少纸质物料浪费。 4.能源与资源管理：实施照明、空调系统智能化改造，降

	低能耗强度。 5.低碳文化培育：开展员工节能培训，倡导双面打印、节水节电等绿色办公行为；通过门店宣传推广低碳生活理念，鼓励消费者参与“旧书捐赠”等活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4.88	
其中：资金（万元）	5.47	
物资折款（万元）	109.41	主要捐赠形式为图书捐赠。
惠及人数（人）	/	难以统计惠及人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7	村委会取暖用煤0.7万元；村委会办公用品0.6万元；慰问品0.4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7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	产业帮扶	集团拟投资300万元为东八号村建设

贫、教育扶贫等）		一座面粉加工厂，现处于招标前拦标价审核阶段，预计 2025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新华控股	详见注 1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皖新传媒、内蒙古盐业公司	详见注 1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新华控股	详见注 2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新华控股	详见注 3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皖新传媒	详见注 3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3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华控股	详见注 4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华控股、皖新传媒	详见注 5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内蒙古盐业公司、爱信达	详见注 5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华控股	详见注 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7	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是	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华控股	详见注 7	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是	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在公司领取	详见注 7	发行上市后	是	发行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年内		三年内			
	其他	新华控股	详见注8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新华控股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限售方面的规定；

（2）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支付给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公司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2．公司股东皖新传媒、内蒙古盐业公司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限售方面的规定。

注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新华控股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新华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内蒙新华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2．为避免未来新华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内蒙新华产生同业竞争，新华控股承诺在作为内蒙新华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内蒙新华的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新华控股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内蒙新华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新华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内蒙新华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新华控股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新华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内蒙新华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2）如新华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内蒙新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新华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内蒙新华产生同业竞争，新华控股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内蒙新华，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新华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内蒙新华；

（3）如新华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内蒙新华相竞争的业务，新华控股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新华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内蒙新华或作为出资投入内蒙新华。

注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新华控股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就有关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

3. 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定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皖新传媒作为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就有关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内蒙新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内蒙新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内蒙新华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内蒙新华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公司作为内蒙新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内蒙新华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内蒙新华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内蒙新华及内蒙新华其他股东利益。

3. 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内蒙新华制定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内蒙新华及内蒙新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内蒙新华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内蒙新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与内蒙新华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

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内蒙新华进行关联交易，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内蒙新华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本人在内蒙新华的任职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内蒙新华及股东的关联交易。”

注 4：房产、土地使用权瑕疵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新华控股已出具声明及承诺，确认如发行人及下属公司房产、土地的瑕疵，而导致该等房产、土地的所有或使用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发生损失，将由新华控股承担发行人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费用、搬迁费用、停工损失及处罚等款项），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造成任何损失。

注 5：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公司股东新华控股、皖新传媒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本公司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保持所持股份稳定。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并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不会减持内蒙新华股份：

①发行人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4）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内蒙新华股份。

（5）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6）如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公司应当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期间内，发行人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本公司应当同步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减持或者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应当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

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与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

（7）本公司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公司与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

（8）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小于 5%的，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 6 条的承诺。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 6 条第四款的承诺。

（9）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10）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2．公司股东内蒙古盐业公司、爱信达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保持所持股份稳定。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并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发行人股份。

（4）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5）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

（6）本公司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

（7）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8）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注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导致净利润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存在即期收益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通过以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加快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发挥企业的综合优势，响应国家政策，丰富并提升品牌的价值及影响力，巩固夯实公司在图书发行领域的领先地位，延伸产业链条、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按期投产运营并实现预期效益，扩大项目收入及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原则、形式、条件、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的，视为未履行承诺，将依照公司本次发行时提出的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中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新华控股承诺：

（1）任何情形下，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不会动用发行人的资产从事与公司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支持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5）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将尽责促使发行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且本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公司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7：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如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根据审议通过的《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股份回购及其他义务。

（2）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并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全额完成回购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承诺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对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作如下承诺：

（1）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份及其他义务。

（2）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发行人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承诺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秦建平、王亚东、高瑞梅、杨海荣、乔礼及未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乔雪峰、闫斌、车向荣、张瑞平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承诺如下：

如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份及其他义务。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注 8：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控股承诺：如果发行人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发行人如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需要承担任何费用、支出、罚款或损失，新华控股将全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产生的损失，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3.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6.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东良、钟飞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谢东良（2 年）、钟飞超（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1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	诉讼仲裁类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任方	型			负债及金额		响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永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仲裁	详见招股说明书	4,912,027.52		2024年4月、2024年10月，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出具（2024）内04执恢23号《执行裁定书》、（2024）内04执恢23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同意划拨赤峰永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的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累计962万元；2024年10月，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4）内04执恢23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决本次执行程序终结。	本案对公司及内蒙古赤峰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经营和财务活动无重大影响	终结本次执行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53.00	14,302.37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	5.93
	内蒙古新华物业有限公司	189.00	205.13
	小计	18,352.00	14,513.43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包头稀土高新区新时代新华幼儿园	30.00	19.37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	1,298.74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	0.25
	小计	1,860.00	1,318.36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97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3.00	2.59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9.00	10.96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	5.92

	内蒙古新华物业有限公司	-	0.57
	小计	17.00	22.01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00	16.88
	小计	17.00	16.88
合计		20,246.00	15,870.68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780,000,000.00	1,262,00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50,000,000.00	35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	报酬确定	年化收益	预期收益	实际收益	未到期金	逾期未收	是否经过	未来是否	减值准备

	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受限情形	方式	率	(如有)	或损失	额	回金额	法定程序	有委托理财计划	计提金额(如有)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2024-1-12	2025-1-6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00		是	否	
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	2024-2-4	2025-2-4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4-2-22	2025-2-21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	2024-6-19	2025-6-23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		是	否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	2024-7-22	2025-7-22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240,000,000	2024-9-9	2025-9-9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				240,000,000		是	否	

	产品							收益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	2024-10-17	2025-10-17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	2024-10-31	2025-5-9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0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	2024-11-4	2025-11-4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10,000,000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2024-11-18	2025-5-20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是	否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2,000,000	2024-12-24	2025-12-24	自有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42,000,000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	2024-2-28	2025-2-27	募集资金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50,000,000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0,000	2024-12-10	2025-12-10	募集资金		否	保本浮动				100,000,000		是	否	

	产品							收益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来源					-（2）		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累计投入进度（%）(6)＝(4)/(1)	累计投入进度（%）(7)＝(5)/(3)		=(8)/(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12 月 21 日	985,448,150.00	912,836,603.04	912,836,603.04	0.00	493,907,319.66	0.00	54.11	0.00	422,713,003.55	46.31	80,000,000.00
合计	/	985,448,150.00	912,836,603.04	912,836,603.04	0.00	493,907,319.66	0.00	54.11	0.00	422,713,003.55	46.31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	智慧书	运营管	是	是，此项目未	55,218.00	35,161.00	36,054.34	65.29	不适用	否	否	见注 1	0	无	否	不适用

股票	城网点体系升级项目	理		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3,018.00	6,325.68	12,511.27	37.89	不适用	否	否	见注 2	3,964.68	3,964.68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慧教育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其他	是	是，此项目取消	0	0	0	0	不适用	否	否	已取消	0	无	见注 3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慧运营管理体系升	运营管理	是	否	3,047.67	784.63	825.12	27.07	不适用	否	否	见注 4	0	无	否	不适用

	级项目															
合计	/	/	/	/	91,283.67	42,271.31	49,390.73	/	/	/	/	/	3,964.68	/	/	不适用

注 1：智慧书城网点体系升级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36,054.34 万元，具体项目进度如下：1）蒙新连锁未来书店已购买库房，目前正在对库房进行装修设计；2）包头智慧书城已全部完工；3）乌海智慧书城已全部完工，等待审计验收中；4）通辽智慧书城目前正处于询价阶段。

注 2：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物流基地的建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12,511.27 万元，具体项目进度如下：1）沙良物流基地目前已完成主体建设，附属设施正在建设中，该项目主体工程于 2022 年 12 月投入使用，2024 年度已实现效益 3,964.68 万元；2）包头物流基地正在有序建设中；3）赤峰物流基地已完成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办理，设计图纸审核中；4）通辽物流基地已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5）兴安盟物流基地主体工程已完工。

注 3：原项目设计阶段，我国在线教育行业发展迅速。原项目的设计顺应当时信息技术和在线教育的发展趋势，适应转型融合需要，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转型。2022 年 3 月 28 日，教育部正式上线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包括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国家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已初步构建起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智慧教育体系。此外，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发布的《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中提出，要“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利用现代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教育服务业态，建立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在国家战略推动教育信息化进程的大背景下，由政府主导并投资建设的教育信息化平台发展迅速，以企业为主导的在线教育市场占有量逐级减少。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继续实施原项目的难度和投资不确定性显著增加，故终止该项目。

注 4：智慧运营管理体系升级项目：智慧运营管理体系升级项目于 2024 年底已上线试运行，后期将根据业务提出的新需求，逐步完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825.12 万元。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智慧书城网点体系升级项目	2024 年 4 月 10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0,218.00	893.34	智慧书城网点体系升级项目	见注 1	-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分别进行终止、调整及延期，保荐机构对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之事项无异议。具体情
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 10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0,018.00	9,025.50	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	见注 2	-	
智慧教育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 10 日	取消项目	8,000.00	0.00	—	见注 3	-	

								况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注 1：基于对当前和未来市场趋势的深入分析，按照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围绕经济发达和人口密集地区加大资金投入。公司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升项目资金投入。

注 2：为了进一步提升募投项目的整体效益和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进行优化配置，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和工程施工实际结算金额，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升项目资金投入。

注 3：原项目设计阶段，我国在线教育行业发展迅速。原项目的设计顺应当时信息技术和在线教育的发展趋势，适应转型融合需要，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转型。2022 年 3 月 28 日，教育部正式上线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包括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国家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已初步构建起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智慧教育体系。此外，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发布的《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中提出，要“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利用现代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教育服务业态，建立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在国家战略推动教育信息化进程的大背景下，由政府主导并投资建设的教育信息化平台发展迅速，以企业为主导的在线教育市场占有量逐级减少。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继续实施原项目的难度和投资不确定性显著增加，故终止该项目。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2 月 23 日	50,000	2024 年 2 月 23 日	2025 年 2 月 22 日	35,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4,122,000	74.71				-264,122,000	-264,122,000	0	0
1、国家持股	234,956,400	66.46				-234,956,400	-234,956,40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29,165,600	8.25				-29,165,600	-29,165,6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									

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9,401,000	25.29				+264,122,000	+264,122,000	353,523,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9,401,000	25.29				+264,122,000	+264,122,000	353,523,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53,523,000	100.00						353,523,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有限售股股东解禁限售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涉及股东 3 名，为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盐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264,122,00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4.71%，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报告期内该股东所持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自 2024 年 12 月 24 日起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234,956,400	234,956,400	0	0	首发禁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8,559,900	18,559,900	0	0	首发禁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内蒙古蒙盐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05,700	10,605,700	0	0	首发禁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合计	264,122,000	264,122,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4.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5.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0	234,956,400	66.46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0	18,559,900	5.25	0	无	0	国有法人

内蒙古蒙盐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0,605,700	3.00	0	无	0	国有法人
谭维	2,400,100	2,400,100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桐同	1,896,700	1,896,700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南丰茂恒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9,500	1,659,500	0.4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72,817	1,575,211	0.45	0	无	0	其他
张斌	238,700	1,042,8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内蒙古爱信达教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0	1,020,000	0.29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翔	906,900	906,9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234,9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56,400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8,5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59,900
内蒙古蒙盐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0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5,700
谭维	2,4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100
刘桐同	1,8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6,700
海南丰茂恒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9,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75,211	人民币普通	1,575,211

		股	
张斌	1,04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2,800
内蒙古爱信达教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
陈翔	9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906,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则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秦建平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自有房屋租赁；自有物业管理；牲畜的繁育、饲养、销售；赛马赛事；马术俱乐部经营；旅游及管理服务；教育辅助服务；文化活动服务；群众文体活动，其他文化艺术业；专项运动器材及配件制造；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林木育苗、花卉种植；住宿业、餐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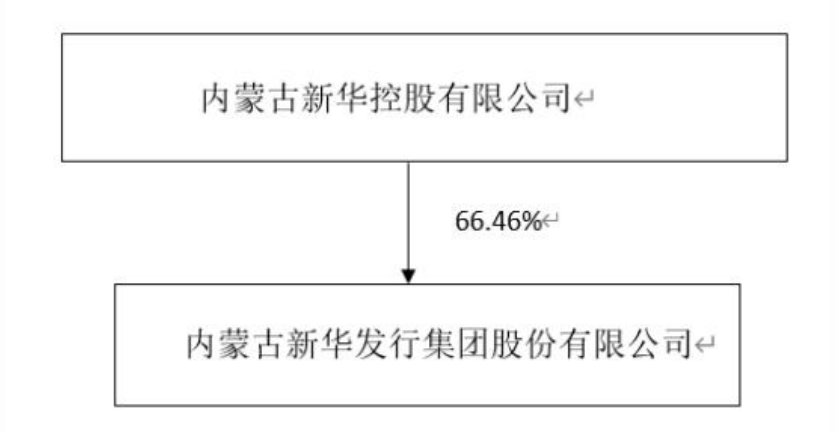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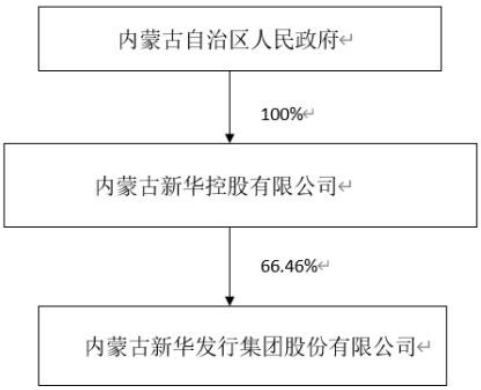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1058号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新华）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内蒙新华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内蒙新华，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存在及列报	
如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一）、（二）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蒙新华货币资金余额为92,282.58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158,618.27万元，合计250,900.8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54.58%，该两项资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存在及列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执行审计程序的主要包括： （1）了解与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并进而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根据已获取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进行匹配，检查银行账户的完整性； （3）取得并检查银行账户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对银行账户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实施函证程序。 （4）结合银行账户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对账单和日记账，对重要银行及交易性金融资产账户实施资金流水双向勾对测试，检查大额收付款交易；对定期存单开户证实书进行检查并函证，关注定期存单开户证实书是否质押； （5）复核计算银行账户利息收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检查银行账户利息收入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完整性； （6）结合企业信用报告等，核查期末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是否存在质押等受限情形； （7）检查与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营业收入的确认	
如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二十二）收入、注释五、（三十二）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2024年度内蒙新华教材图书及一般图书实现销售收入金额为169,244.6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3.06%，内蒙新华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通常以取得客户的签字验收单等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内蒙新华教材图书及一般图书销售收入占比较大，是内蒙新华利润的主要来源，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于公司的经营成果有着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某种特定目标或者期望而改变收入确认金额或者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教材图书及一般图书销售收入识别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审计程序的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控制的设计，确定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收入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3）检查重要合同，对约定的资金支付、交货事项等关键条款进行分析，评价销售业务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对资金支付、服务内容确认及结算事项等关键条款进行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4）选取样本抽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发票、收款凭证，确认销售业务的交易是否真实； （5）选取样本，检查验收单或结算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进行检查，评价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内蒙新华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内蒙新华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内蒙新华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内蒙新华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内蒙新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内蒙新华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内蒙新华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东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飞超
2025 年 4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825,808.72	1,564,715,389.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210,880,650.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9,565,749.84	405,346,783.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19,242.15	27,140,11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938,528.84	4,431,168.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594,814.87	110,105,732.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095,437.70	11,338,836.18
流动资产合计		3,124,622,282.28	3,333,958,679.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793.00	523,793.00
投资性房地产		73,145,149.10	260,183,308.61
固定资产		1,184,528,212.25	656,298,705.19
在建工程		66,399,394.06	36,912,530.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5,259.48	487,492.58
无形资产		133,923,942.47	115,027,237.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305,601.50	227,99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97.60	38,04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2,127,849.46	1,069,699,100.02
资产总计		4,596,750,131.74	4,403,657,779.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2,212,261.61	1,065,374,668.28
预收款项		17,035,709.84	
合同负债		133,205,566.91	157,544,09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7,298,700.72	267,305,082.36
应交税费		8,797,087.54	7,637,604.77
其他应付款		48,217,008.52	37,880,686.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778.08	244,321.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6,855,113.22	1,535,986,462.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560.59	217,092.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644,250.14	
递延收益		273,283,389.74	291,510,81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017,200.47	291,727,909.63
负债合计		1,840,872,313.69	1,827,714,372.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3,523,000.00	353,52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7,096,632.62	877,096,63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7,400.84	-302,777.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624,509.64	178,624,509.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2,405,773.66	1,163,409,484.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1,572,515.08	2,572,350,849.72
少数股东权益		4,305,302.97	3,592,55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5,877,818.05	2,575,943,40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96,750,131.74	4,403,657,779.07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556,306.48	1,502,695,37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210,880,650.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3,929,614.37	292,438,057.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4,344.36	334,272.08
其他应收款		550,648,549.78	435,785,604.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390,531.96	30,318,966.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802,245.04	8,628,775.81
流动资产合计		3,329,824,292.15	3,481,081,697.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2,549,502.07	292,549,502.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793.00	523,793.00
投资性房地产		7,824,103.64	95,649,949.46
固定资产		741,649,769.45	326,416,513.40
在建工程		11,574,650.08	7,685,11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889,946.71	67,868,213.9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3,011,764.95	790,693,085.78
资产总计		4,462,836,057.10	4,271,774,78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8,442,558.89	340,633,207.36
预收款项		4,352,766.43	
合同负债		1,834,028.51	3,397,811.80
应付职工薪酬		77,989,479.40	63,584,775.31
应交税费		5,698,591.14	4,594,846.35
其他应付款		1,467,221,132.65	1,536,105,533.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5,538,557.02	1,948,316,174.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0,746.00	
递延收益		63,612,793.40	67,528,039.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913,539.40	67,528,039.63
负债合计		2,029,452,096.42	2,015,844,214.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3,523,000.00	353,52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4,128,803.88	894,413,482.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624,509.64	178,624,509.64
未分配利润		1,007,107,647.16	829,369,57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33,383,960.68	2,255,930,56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62,836,057.10	4,271,774,783.31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10,856,968.02	1,839,693,991.01
其中：营业收入		1,810,856,968.02	1,839,693,991.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3,646,452.86	1,572,357,264.80
其中：营业成本		1,081,014,909.63	1,100,846,117.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29,078.95	8,090,065.92
销售费用		179,984,524.53	201,532,128.45
管理费用		280,089,454.60	282,479,871.90
研发费用		0	0
财务费用		-13,271,514.85	-20,590,919.08
其中：利息费用		19,536.99	30,859.36
利息收入		14,495,067.09	21,804,483.38
加：其他收益		29,783,362.26	31,073,83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85,633.86	12,069,235.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82,700.16	8,880,650.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83,267.68	-2,254,862.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96,719.31	-4,689,701.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138.99	3,487,042.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956,802.06	315,902,928.61
加：营业外收入		895,619.91	590,429.53
减：营业外支出		4,208,748.01	810,804.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643,673.96	315,682,553.95
减：所得税费用		849,262.62	345,125.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794,411.34	315,337,428.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794,411.34	315,337,428.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081,665.38	314,820,341.8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745.96	517,086.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376.50	290,762.9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376.50	290,762.9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376.50	290,762.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5,376.50	290,762.9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019,787.84	315,628,191.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307,041.88	315,111,104.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745.96	517,086.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1,300,168.44	404,303,516.72
减：营业成本		333,589,804.47	358,745,771.83
税金及附加		5,529,502.74	1,749,116.51
销售费用		5,733,186.36	7,499,526.70
管理费用		100,251,502.63	80,240,204.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92,909.49	-6,979,220.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2,591.50	6,996,677.99
加：其他收益		4,073,930.90	9,721,934.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465,641.61	323,547,31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1,465,641.61	323,547,311.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82,700.16	8,880,650.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630.53	-271,462.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0.69	17,822.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933,194.56	304,944,374.72
加：营业外收入		3,098.28	157,651.08
减：营业外支出		544,395.78	47,395.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391,897.06	305,054,630.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391,897.06	305,054,630.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391,897.06	305,054,630.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5,391,897.06	305,054,630.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1,768,635,059.55	1,877,799,434.20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65.75	470,63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05,623.62	104,281,85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848,748.92	1,982,551,92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366,571.12	1,029,440,622.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099,313.10	333,631,43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89,118.26	12,706,46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94,788.28	75,367,85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749,790.76	1,451,146,37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98,958.16	531,405,54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00	2,094,6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56,647.16	20,920,488.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3,370.57	204,31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120,017.73	2,115,774,800.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596,858.56	75,638,57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0,000,000.00	2,402,8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3,596,858.56	2,478,518,57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476,840.83	-362,743,77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085,376.52	53,028,4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21.36	301,053.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86,697.88	53,329,50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86,697.88	-53,329,50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764,580.55	115,332,26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965,389.27	1,448,633,12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200,808.72	1,563,965,389.27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396,943.54	429,375,279.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29,982.44	298,155,67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26,925.98	727,530,95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208,897.21	484,499,673.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50,914,409.36	40,563,324.69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40,096.81	498,21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681,724.98	56,863,36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745,128.36	582,424,57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18,202.38	145,106,38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00	2,094,6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2,036,654.91	353,080,185.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514.43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079,169.34	2,447,750,185.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589,654.08	24,346,29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0,000,000.00	2,402,8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3,589,654.08	2,427,226,29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10,484.74	20,523,895.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085,376.52	53,028,4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085,376.52	53,028,4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85,376.52	-53,028,4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014,063.64	112,601,82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695,370.12	1,390,093,54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681,306.48	1,502,695,370.12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302,777.34		178,624,509.64		1,163,409,484.80		2,572,350,849.72	3,592,557.01	2,575,943,40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302,777.34		178,624,509.64		1,163,409,484.80		2,572,350,849.72	3,592,557.01	2,575,943,40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376.50				178,996,288.86		179,221,665.36	712,745.96	179,934,411.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376.50				338,081,665.38		338,307,041.88	712,745.96	339,019,787.84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77,400.84		178,624,509.64		1,342,405,773.66		2,751,572,515.08	4,305,302.97	2,755,877,818.05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593,540.24		148,119,046.57		932,123,055.99		2,310,268,194.94	3,075,470.61	2,313,343,66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593,540.24		148,119,046.57		932,123,055.99		2,310,268,194.94	3,075,470.61	2,313,343,665.55
三、本期增减变							290,762.90		30,505,463.07		231,286,428.81		262,082,654.78	517,086.40	262,599,741.18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762.90				314,820,341.88		315,111,104.78	517,086.40	315,628,191.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05,463.07		-83,533,913.07		-53,028,450.00		-53,028,450.00
1．提									30,505,463.0		-30,505,463.0				

取盈余公积									7		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028,450.00		-53,028,450.00		-53,028,45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523,000.00				877,096,632.62		-302,777.34		178,624,509.64		1,163,409,484.80		2,572,350,849.72	3,592,557.01	2,575,943,406.73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3,523,000.00				894,413,482.83				178,624,509.64	829,369,576.40	2,255,930,56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523,000.00				894,413,482.83				178,624,509.64	829,369,576.40	2,255,930,56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84,678.95					177,738,070.76	177,453,39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391,	335,391,

										897.06	897.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4,678.95					1,431,550.22	1,146,871.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523,000.00				894,128,803.88				178,624,509.64	1,007,107,647.16	2,433,383,960.6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3,523,000.00				894,413,482.83				148,119,046.57	607,848,858.81	2,003,904,38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523,000.00				894,413,482.83				148,119,046.57	607,848,858.81	2,003,904,38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0,505,463.07	221,520,717.59	252,026,18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054,630.66	305,054,63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05,463.07	-83,533,913.07	-53,028,4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0,505,463.07	-30,505,463.0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028,450.00	-53,028,45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523,000.00				894,413,482.83				178,624,509.64	829,369,576.40	2,255,930,568.87

公司负责人：秦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文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内蒙古新华书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1500007014648448。2021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图书、报刊零售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838.1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5,352.3 万元，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南路 16 号如意大厦 B 座 1 层 101 号等。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珠宝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教材教辅、教育装备的批发零售；林业产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的批发零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用品批发零售；广告业；自有房屋租赁；自有物业管理；物流（除专营）；其他仓储业（除危险仓储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蒙古国塔鸽塔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图格里克。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利润总额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超过利润总额3%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应收款项核销超过利润总额3%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1年且超过利润总额0.1%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及本期转固金额超过利润总额1%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1年且超过利润总额4%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额的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预计无法收回，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计提；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	组合2	除组合1之外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	组合2	除组合1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教材图书

教材图书采用征订模式销售，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一般图书

版 龄	计提比例
当年出版	不计提
前一年出版	按码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	按码价提取 3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	按码价提取 50%

其中，对采用征订模式销售的教辅图书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教育装备及文体用品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

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0、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柜台、货架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直线法	0.00%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8 年	直线法	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4-5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1）教材图书:教材图书主要采用向教育系统和各中小学校征订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于各学校对教材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公司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教材发行业务，存在两种结算模式:①全额结算模式:公司直接与教育厅签订教材采购合同,实际承担了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因此按实洋金额确认收入(全额法);②分开结算模式:公司仅确认对应的发行费收入(净额法)。

（2）一般图书:1）通过征订渠道销售的教辅，于各学校对图书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单上签字确 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2）通过零售渠道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的教辅及一般图书，于收 取货款或取得销售凭证，并由购买方收到货物时确认销售收入。

（3）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1）通过零售渠道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的销售，于收取货款或取得 销售凭证，并由购买方收到货物时确认销售收入。2）通过参与各级教育部门招标或学校自主采购 等方式获取合同进行的销售，公司于相关产品送至各购买方、安装调试完成并由购买方验收后确 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4）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包括自有房产出租及卖场柜台出租，本公司将租赁业务作为在某一时 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取的租金在租赁期限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收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	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	

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免征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物流”）	免征
内蒙古新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传媒”）	20%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教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科技”）	免征
内蒙古万卷书教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卷书”）	25%
内蒙古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图书大厦”）	免征
内蒙古赤峰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新华”）	免征
内蒙古通辽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新华”）	免征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新华”）	免征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市新华”）	免征
内蒙古包头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新华”）	免征
内蒙古兴安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安盟新华”）	免征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彦淖尔新华”）	免征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察布新华”）	免征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新华”）	免征

内蒙古乌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新华”）	免征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林郭勒新华”）	免征
内蒙古阿拉善盟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善新华”）	免征
蒙古国塔鸽塔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塔鸽塔”）	10%
内蒙古蒙新图书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新连锁”）	免征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教育图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图书”）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60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24]20号）规定，为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继续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继续执行免征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第三条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882.84	22,787.72
银行存款	919,959,369.87	1,563,894,374.19
其他货币资金	2,847,556.01	798,227.36
合计	922,825,808.72	1,564,715,389.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37,859.43	168,434.13

其他说明：

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210,880,650.69	
结构性存款	1,586,182,700.16	1,210,880,650.69	
合计	1,586,182,700.16	1,210,880,650.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48,554,535.05	379,177,988.19
1年以内小计	348,554,535.05	379,177,988.19
1至2年	57,777,816.90	49,131,193.14
2至3年	17,506,832.70	9,834,798.99
3至4年	3,181,256.71	3,281,174.10

4至5年	2,235,706.91	1,570,502.48
5年以上	9,358,612.09	8,219,868.64
合计	438,614,760.36	451,215,525.54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7,573.60	0.47	2,057,573.60	100.00		1,923,364.80	0.43	1,923,364.80	100.00	
其中：										
组合1：合并范围										

内关联方										
组合2：除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	2,057,573.60	0.47	2,057,573.60	100.00		1,923,364.80	0.43	1,923,364.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6,557,186.76	99.53	46,991,436.92	10.76	389,565,749.84	449,292,160.74	99.57	43,945,376.77	9.78	405,346,783.97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2：除组合1以外的应收账款	436,557,186.76	99.53	46,991,436.92	10.76	389,565,749.84	449,292,160.74	99.57	43,945,376.77	9.78	405,346,783.97
合计	438,614,760.36	/	49,049,010.52	/	389,565,749.84	451,215,525.54	/	45,868,741.57	/	405,346,783.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呼伦贝尔市新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57,573.60	2,057,573.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57,573.60	2,057,573.6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呼伦贝尔市新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呼伦贝尔新华书店客商，账龄为5年以上，全额计提坏账原因为此客商公司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除组合1以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除组合1以外的应收账款	436,557,186.76	46,991,436.92	10.76
合计	436,557,186.76	46,991,436.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5,868,741.57	3,180,268.95				49,049,010.52

坏账准备						
合计	45,868,741.57	3,180,268.95				49,049,010.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乌海市教育局	9,265,768.20		9,265,768.20	2.11	463,288.41
鄂尔多斯市文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7,470,000.00		7,470,000.00	1.70	2,204,000.00
包头市昆都仑区教育局	7,314,588.80		7,314,588.80	1.67	1,803,526.00
托克托县教育局	7,253,327.40		7,253,327.40	1.65	1,661,074.68
通辽市科尔沁实验高级中学	5,692,427.28		5,692,427.28	1.30	284,621.36

合计	36,996,111.68		36,996,111.68	8.43	6,416,510.45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6,996,111.6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416,510.45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00,723.63	86.00	24,784,234.45	91.32

1至2年	200,463.82	4.54	1,500,289.57	5.53
2至3年	284,402.33	6.44	410,465.12	1.51
3年以上	133,652.37	3.02	445,129.05	1.64
合计	4,419,242.15	100.00	27,140,118.1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包头市热力总公司	347,600.00	7.87
内蒙古来真的图书销售有限公司	344,289.87	7.79
国家开放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244,872.19	5.54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160,603.57	3.63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60,331.41	3.63
合计	1,257,697.04	2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3,938,528.84	4,431,168.46
合计	13,938,528.84	4,431,16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009,405.58	1,820,092.87
1年以内小计	19,009,405.58	1,820,092.87
1至2年	601,983.84	2,010,059.78
2至3年	803,711.80	1,052,054.99
3至4年	885,367.34	356,981.98
4至5年	320,392.79	8,055,896.64
5年以上	9,631,299.19	1,746,715.15
合计	31,252,160.54	15,041,801.4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090,555.57	4,339,933.08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1,616,255.38	718,510.99
往来款及其他	25,545,349.59	9,983,357.34
合计	31,252,160.54	15,041,801.4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844,119.93		6,766,513.02	10,610,632.9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6,576.75		5,986,422.00	6,702,998.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560,696.68		12,752,935.02	17,313,631.7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10,632.95	6,702,998.75		-	-	17,313,631.70
合计	10,610,632.95	6,702,998.75				17,313,631.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博阳科技有限公司	9,565,522.00	30.61	往来款	1年以内	5,986,422.00
石宏	6,766,513.02	21.65	往来款	5年以上	6,766,513.02
北京皓牛国际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6.40	往来款	1年以内	100,000.00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0,000.00	6.40	往来款	1年以内	100,000.00

赤峰市鑫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94,155.42	5.74	往来款	1年以内	89,707.77
合计	22,126,190.44	70.80	/	/	13,042,642.79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78.21		6,078.21
库存商品	141,966,902.18	21,382,318.31	120,584,583.87	151,766,914.35	41,677,999.27	110,088,915.08
低值易耗品	10,231.00		10,231.00	10,739.00		10,739.00
合计	141,977,133.18	21,382,318.31	120,594,814.87	151,783,731.56	41,677,999.27	110,105,732.29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1,677,999.27			20,295,680.96		21,382,318.31
合计	41,677,999.27			20,295,680.96		21,382,318.3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6,783,762.10	11,107,514.82
预缴税费	50,311,675.60	231,321.36
合计	87,095,437.70	11,338,836.1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3,793.00	523,793.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23,793.00	523,793.00
合计	523,793.00	523,79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765,905.04	55,102,581.54	423,868,486.58
2.本期增加金额	36,006,536.58	2,469,586.86	38,476,123.4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006,536.58	2,469,586.86	38,476,123.44
3.本期减少金额	298,279,859.07	38,682,073.03	336,961,932.10
转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98,279,859.07	38,682,073.03	336,961,932.10
4.期末余额	106,492,582.55	18,890,095.37	125,382,677.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6,925,423.56	26,759,754.41	163,685,177.97
2.本期增加金额	11,687,630.70	1,892,490.70	13,580,121.40
（1）计提或摊销	2,761,243.66	432,834.05	3,194,077.71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8,926,387.04	1,459,656.65	10,386,043.69
3.本期减少金额	105,530,160.82	19,497,609.73	125,027,770.55
转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05,530,160.82	19,497,609.73	125,027,770.55
4.期末余额	43,082,893.44	9,154,635.38	52,237,528.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409,689.11	9,735,459.99	73,145,149.10
2.期初账面价值	231,840,481.48	28,342,827.13	260,183,308.61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84,806.13	因开发商原因尚未办理
合计	1,284,806.13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84,528,212.25	656,298,705.19
合计	1,184,528,212.25	656,298,70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书架、货架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0,731,896.38	36,831,477.22	31,970,640.52	25,929,174.03	60,997,584.85	956,460,773.00
2.本期增加金额	736,972,497.42	-18,267,245.11	148,717.32	3,120,146.82	-2,874,270.18	719,099,846.27
（1）	323,115,459.74	584,843.92	202,532.12	784,146.63	2,518,700.01	327,205,682.42
（2）在建工程转入	88,850,335.70	1,152,039.00		2,236,042.40	679,448.35	92,917,865.45
（3）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98,279,859.07					298,279,859.07
（4）其他	26,726,842.91	-20,004,128.03	-53,814.80	99,957.79	-6,072,418.54	696,439.33

3.本期减少金额	36,278,321.58	10,000.00	2,304,545.41	1,107,367.74	1,277,114.69	40,977,349.42
（1）处置或报废	271,785.00	10,000.00	578,674.00	1,107,367.74	1,277,114.69	3,244,941.43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6,006,536.58					36,006,536.58
（3）其他转出			1,725,871.41			1,725,871.41
4.期末余额	1,501,426,072.22	18,554,232.11	29,814,812.43	27,941,953.11	56,846,199.98	1,634,583,269.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8,745,471.54	13,243,902.61	22,118,792.15	20,871,793.54	45,182,107.97	300,162,067.81
2.本期增加金额	161,831,292.23	-3,481,861.24	1,185,087.06	2,313,871.94	1,280,429.07	163,128,819.06
（1）计提	48,841,967.67	1,281,715.98	1,922,720.65	2,183,640.51	3,368,613.43	57,598,658.24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5,530,160.82					105,530,160.82

（3）其他	7,459,163.74	-4,763,577.22	-737,633.59	130,231.43	-2,088,184.36	
3.本期减少金额	9,161,098.03	7,758.37	2,275,611.71	1,043,782.23	747,578.93	13,235,829.27
（1）处置或报废	234,710.99	7,758.37	549,740.30	1,043,782.23	747,578.93	2,583,570.82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926,387.04					8,926,387.04
（3）其他转出			1,725,871.41			1,725,871.41
4.期末余额	351,415,665.74	9,754,283.00	21,028,267.50	22,141,883.25	45,714,958.11	450,055,057.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0,010,406.48	8,799,949.11	8,786,544.93	5,800,069.86	11,131,241.87	1,184,528,212.25
2.期初账面价值	601,986,424.84	23,587,574.61	9,851,848.37	5,057,380.49	15,815,476.88	656,298,705.1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4,059,426.76	正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70,650.85	受限资产，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399,394.06	36,912,530.25
合计	66,399,394.06	36,912,53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准格尔旗业务用房				12,971,440.11		12,971,440.11
智慧书城项目	6,136,003.87		6,136,003.87	7,298,053.87		7,298,053.87
募集资金-智慧供应链一体化	5,183,895.97		5,183,895.97	4,507,751.52		4,507,751.52

建设项目						
赤峰募集资金-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	17,331,668.40		17,331,668.40			
其他	37,747,825.82		37,747,825.82	12,135,284.75		12,135,284.75
合计	66,399,394.06		66,399,394.06	36,912,530.25		36,912,530.25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准格尔旗业务用房	13,099,400.00	12,971,440.11	2,897,475.70	15,868,915.81			121.14	100.00%				政府补助
智慧	85,899,200.00	7,298,053.87			1,162,050.00	6,136,003.87	7.14	7.00%				政府

书城项目												补助
募集资金-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建设项目	46,000,000.00	4,507,751.52	676,144.45			5,183,895.97	11.27	11.00%				募投资金
赤峰募集资金-智慧供应链一	89,330,000.00		17,331,668.40			17,331,668.40	19.40	19.00%				募投资金

体化建设项目												
合计		24,777,245.50	20,905,288.55	15,868,915.81	1,162,050.00	28,651,568.24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3,238.12	1,113,238.1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13,207.71	113,207.71
—处置	113,207.71	113,207.71
4.期末余额	1,000,030.41	1,000,030.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5,745.54	625,745.54
2.本期增加金额	228,773.90	228,773.90
(1)计提	228,773.90	228,773.90
3.本期减少金额	59,748.51	59,748.51
(1)处置	59,748.51	59,748.51
4.期末余额	794,770.93	794,770.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259.48	205,259.48
2.期初账面价值	487,492.58	487,492.5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3,909,355.21	18,107,202.37	162,016,557.58
2.本期增加金额	42,342,748.03	3,070,649.83	45,413,397.86
(1)购置	3,660,675.00	3,070,649.83	6,731,324.83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682,073.03		38,682,073.03
3.本期减少金额	2,469,586.86		2,469,586.86
(1)处置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469,586.86		2,469,586.86
4.期末余额	183,782,516.38	21,177,852.20	204,960,368.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467,914.79	12,521,405.12	46,989,319.91
2.本期增加金额	24,123,387.66	1,383,375.19	25,506,762.85
（1）计提	4,625,777.93	1,383,375.19	6,009,153.12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497,609.73		19,497,609.73
3.本期减少金额	1,459,656.65		1,459,656.65

(1)处置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459,656.65		1,459,656.65
4.期末余额	57,131,645.80	13,904,780.31	71,036,426.11
三、减值准备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650,870.58	7,273,071.89	133,923,942.47
2.期初账面价值	109,441,440.42	5,585,797.25	115,027,237.67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293,234.65	2023、2024新增土地，正在办理中
合计	20,293,234.65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7,992.02	13,957,836.44	880,226.96		13,305,601.50
合计	227,992.02	13,957,836.44	880,226.96		13,305,601.5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85,990.40	96,497.60	152,162.37	38,040.70
合计	385,990.40	96,497.60	152,162.37	38,040.70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97.60		38,040.7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29,853.66	3,031,430.40
合计	1,929,853.66	3,031,430.4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329,195.42	
2025年	682,305.18	682,305.18	
2026年	635,191.66	901,023.25	
2027年	397,419.38	903,969.11	
2028年	214,937.44	214,937.44	
合计	1,929,853.66	3,031,43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货币资金	1,875,000.00	1,875,000.00	其他	已到期但未收到的定期存款				

				利息				
固定资产	2,542,111.57	1,770,650.85	其他	置换资产为查封资产	2,542,111.57	1,851,151.13	其他	置换资产为查封资产
合计	5,167,111.57	4,395,650.85	/	/	3,292,111.57	2,601,151.13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057,710,186.99	1,040,146,162.45
应付工程款	52,965,074.62	23,691,505.83
应付服务费	1,537,000.00	1,537,000.00
合计	1,112,212,261.61	1,065,374,668.28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赤峰市鑫华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12,040,84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2,040,84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柜台租金	17,035,709.84	
合计	17,035,709.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9,594,677.60	65,297,603.63
储值卡	83,610,889.31	79,507,000.71
租金		12,739,494.66
合计	133,205,566.91	157,544,099.00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7,297,709.46	317,734,419.02	347,749,164.20	237,282,964.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72.90	40,358,512.44	40,350,148.90	15,736.44
合计	267,305,082.36	358,092,931.46	388,099,313.10	237,298,700.72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003,910.26	270,171,324.87	297,268,006.41	215,907,228.72
（2）职工福利费	-30,795.20	6,128,121.28	6,093,234.88	4,091.20
（3）社会保险费	-0.10	14,801,988.54	14,801,988.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0.10	14,286,441.77	14,286,441.67	
工伤保险费		499,799.41	499,799.41	
生育保险费		15,747.36	15,747.36	
（4）住房公积金	40,221.41	20,720,183.40	20,711,915.40	48,489.4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284,373.09	5,912,800.93	8,874,019.07	21,323,154.95
合计	267,297,709.46	317,734,419.02	347,749,164.20	237,282,964.2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976,368.75	29,976,368.75	
失业保险费		939,453.07	938,624.27	828.80
企业年金缴费	7,372.90	9,442,690.62	9,435,155.88	14,907.64
合计	7,372.90	40,358,512.44	40,350,148.90	15,73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97,738.28	2,303,067.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20.33	28,172.56
企业所得税	463,061.34	31,754.84
个人所得税	2,038,754.71	472,098.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15.61	94,588.11
房产税	3,948,329.13	3,922,364.93
水利基金	462,535.53	466,577.47
教育费附加	24,637.21	42,544.93
印花税	139,573.65	222,114.47
其他	54,321.75	54,321.75
合计	8,797,087.54	7,637,604.7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8,217,008.52	37,880,686.54
合计	48,217,008.52	37,880,686.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7,485,254.25	21,604,758.18
代收代付款	8,496,066.10	4,785,919.66
往来款及其他	12,235,688.17	11,490,008.70
合计	48,217,008.52	37,880,686.5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778.08	244,321.76
合计	88,778.08	244,321.7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5,990.12	487,311.4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51.45	25,897.3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778.08	244,321.76
合计	89,560.59	217,092.3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0,644,250.14		
合计	10,644,250.1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1,510,817.28	6,632,155.42	24,859,582.96	273,283,389.74	政府拨入
合计	291,510,817.28	6,632,155.42	24,859,582.96	273,283,389.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3,523,000.00						353,523,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7,096,632.62			877,096,632.62
合计	877,096,632.62			877,096,632.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777.34	225,376.50				225,376.50		-77,400.8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777.34	225,376.50				225,376.50		-77,400.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2,777.34	225,376.50				225,376.50		-77,400.8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8,624,509.64			178,624,509.64
合计	178,624,509.64			178,624,509.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63,409,484.80	932,123,055.9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63,409,484.80	932,123,055.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081,665.38	314,820,341.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505,463.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9,085,376.52	53,028,4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2,405,773.66	1,163,409,484.8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1,885,622.46	1,069,180,949.20	1,792,638,694.50	1,088,444,305.91
其他业务	48,971,345.56	11,833,960.43	47,055,296.51	12,401,811.70
合计	1,810,856,968.02	1,081,014,909.63	1,839,693,991.01	1,100,846,117.61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内蒙古自治区内		内蒙古自治区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教材图书	486,340,307.01	328,521,505.66	61,194.06	56,030.53	486,401,501.07	328,577,536.19
一般图书	1,206,044,884.63	688,551,639.51			1,206,044,884.63	688,551,639.51
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	69,439,236.76	52,051,773.50			69,439,236.76	52,051,773.50
经营租赁及物	47,521,560.55	11,055,775.46			47,521,560.55	11,055,775.46

业管理						
其他	1,449,785.01	778,184.97			1,449,785.01	778,184.97
合计	1,810,795,773.96	1,080,958,879.10	61,194.06	56,030.53	1,810,856,968.02	1,081,014,909.63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63,274,213.41	1,069,903,103.64	61,194.06	56,030.53	1,763,335,407.47	1,069,959,134.1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7,521,560.55	11,055,775.46			47,521,560.55	11,055,775.46
合计	1,810,795,773.96	1,080,958,879.10	61,194.06	56,030.53	1,810,856,968.02	1,081,014,909.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2,617,402.55	4,830,138.36
车船税	29,781.66	25,140.70
土地使用税	1,970,364.97	1,523,099.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326.25	369,088.29
教育费附加	128,475.25	167,740.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843.84	111,838.78
水利基金	25,100.86	49,055.54
印花税	661,783.57	1,013,586.41
其他		378.02
合计	15,829,078.95	8,090,065.9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877,602.09	192,215,678.57
包装费	501,072.74	1,643,385.61
广告宣传费	3,740,604.17	5,052,745.50
其他	2,865,245.53	2,620,318.77
合计	179,984,524.53	201,532,128.4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477,631.91	168,232,872.19
折旧摊销费	57,598,305.64	46,277,415.91
装修/修理费	7,516,256.94	19,664,292.63
办公费	13,203,144.00	14,910,376.18
咨询服务费	6,731,796.08	9,212,059.70
资产租赁费及物业费	7,269,337.87	6,943,953.92
差旅费	3,775,555.06	4,501,574.88
业务招待费	2,098,042.87	2,162,809.19
通讯及会议费	728,729.98	933,124.26
其他	10,690,654.25	9,641,393.04
合计	280,089,454.60	282,479,871.9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9,536.99	30,859.36
减：利息收入	14,495,067.09	21,804,483.38
银行手续费	1,203,566.06	1,182,704.94
汇兑损益	449.19	
合计	-13,271,514.85	-20,590,919.0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9,661,013.84	30,974,931.11
其中：递延收益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69,139.96	24,771,225.69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91,873.88	6,203,705.42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22,348.42	98,906.13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22,348.42	98,906.13
合计	29,783,362.26	31,073,837.2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255,183.66	12,038,78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450.20	30,450.20
合计	22,285,633.86	12,069,235.6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82,700.16	8,880,650.69
合计	24,182,700.16	8,880,650.6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80,268.93	-1,549,734.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02,998.75	-705,127.10
合计	-9,883,267.68	-2,254,862.0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696,719.31	4,689,701.15
合计	-8,696,719.31	4,689,701.1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81,138.99	3,487,042.02
合计	681,138.99	3,487,042.0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9,890.55	
接受捐赠		300,000.00	
其他	895,619.91	230,538.98	895,619.91
合计	895,619.91	590,429.53	895,61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9,455.80	59,571.16	119,455.80
罚款支出	1,603,912.82		1,603,912.82
对外捐赠支出	784,238.34	556,123.44	784,238.34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05,896.02		105,896.02
其他	1,595,245.03	195,109.59	1,595,245.03
合计	4,208,748.01	810,804.19	4,208,748.0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7,719.52	380,644.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456.90	-35,518.51
合计	849,262.62	345,125.6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9,643,673.9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1,922.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4.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710.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159.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456.90
所得税费用	849,26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56,359,242.19	45,683,494.71
利息收入	14,495,067.09	21,410,077.44
政府补助	13,024,029.30	18,503,705.42
往来款	7,432,917.07	6,440,808.23
个税返还	122,348.42	98,279.52
保证金及押金	6,641,067.10	4,346,580.08
其他	6,130,952.45	7,798,905.88
合计	104,205,623.62	104,281,851.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修、修理费	7,516,256.94	15,425,689.55
办公费	13,203,144.00	11,042,335.68
咨询服务费	6,731,796.08	10,856,727.42
资产租赁及物业费	7,269,337.87	6,065,576.47
广告宣传费	3,740,604.17	7,497,541.61
差旅费	3,775,555.06	4,476,936.64
包装费	501,072.74	941,566.98
业务招待费	2,098,042.87	2,161,677.49
通讯及会议费	728,729.98	876,760.29
支付的保证金	5,054,897.63	7,967,232.33
其他	7,275,350.94	8,055,814.40
合计	57,894,788.28	75,367,858.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2,020,000,000.00	2,094,650,000.00
理财产品利息	32,856,647.16	20,920,488.94
合计	2,052,856,647.16	2,115,570,488.94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380,000,000.00	2,402,880,000.00
装修项目	9,687,150.32	5,454,946.16
募投项目	418,494,828.92	13,958,330.68
合计	2,808,181,979.24	2,422,293,276.8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301,321.36	301,053.85
合计	301,321.36	301,053.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合计			159,085,376.52	159,085,376.52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8,794,411.34	315,337,42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96,719.31	2,254,862.04
信用减值损失	9,883,267.68	4,689,701.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792,735.95	52,990,366.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8,773.90	254,123.42
无形资产摊销	6,009,153.12	4,432,459.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0,226.96	38,92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138.99	-3,487,042.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455.80	-319.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82,700.16	-8,880,650.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36.99	37,306.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85,633.86	-12,069,23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56.90	-35,518.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06,598.38	-11,955,555.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45,319.43	67,872,521.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85,233.31	119,926,172.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98,958.16	531,405,545.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0,200,808.72	1,563,965,389.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63,965,389.27	1,448,633,12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764,580.55	115,332,266.4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0,200,808.72	1,563,965,389.27
其中：库存现金	18,882.84	22,787.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9,959,369.87	1,563,894,374.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2,556.01	48,227.3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200,808.72	1,563,965,389.27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750,000.00	750,000.00	使用受限
已到期但未收回的定期存款利息	1,875,000.00		
合计	2,625,000.00	7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36,236.84
其中：图格里克	345,651,098.57	0.00213	736,236.84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9,536.99	30,859.3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785,996.25	2,440,479.4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087,317.61	2,741,533.3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087,317.6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47,521,560.55	
合计	47,521,560.5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1,274.24
第二年	5,501,820.38	9,444,083.30
第三年	2,342,381.25	5,705,143.75
第四年	1,074,759.06	2,297,675.77
第五年	540,730.11	1,042,759.0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23,809.56

(2)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蒙新连锁	呼和浩特	50,000,000.00	呼和浩特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教育科技	呼和浩特	30,000,000.00	呼和浩特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教育图书	呼和浩特	30,000,000.00	呼和浩特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包头新华	包头	20,317,400.00	包头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通辽新华	通辽	22,067,600.00	通辽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赤峰新华	赤峰	20,264,300.00	赤峰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现代物流	呼和浩特	25,000,000.00	呼和浩特	运输、仓储	100.00		设立
呼伦贝尔新华	呼伦贝尔	13,201,700.00	呼伦贝尔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鄂尔多斯新华	鄂尔多斯	11,899,900.00	鄂尔多斯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呼市新华	呼和浩特	10,595,000.00	呼和浩特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万卷书	呼和浩特	10,000,000.00	呼和浩特	教育行业	100.00		设立
图书大厦	呼和浩特	10,000,000.00	呼和浩特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乌兰察布新华	乌兰察布	9,140,400.00	乌兰察布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锡林郭	锡林郭勒	8,540,300.00	锡林郭	批发、零	100.00		设立

勒新华			勒	售			
巴彦淖尔新华	巴彦淖尔	8,256,100.00	巴彦淖尔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乌海新华	乌海	5,818,500.00	乌海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兴安盟新华	兴安盟	5,412,800.00	兴安盟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阿拉善新华	阿拉善	2,587,900.00	阿拉善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文化传媒	呼和浩特	5,000,000.00	呼和浩特	批发、零售	51.00		设立
塔鸽塔	蒙古国	123,600,000.00	蒙古国	其他服务	100.00		设立

注：塔鸽塔在蒙古国注册资本为123,600,000.00图格里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旗县新华书店改扩建(固边)项目专项资金	93,390,566.46			5,944,346.16	3,913,713.70	83,532,506.60	与资产相关
新华现代文化产品物流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67,051,743.83			1,288,286.07	2,000,000.00	63,763,457.76	与资产相关
七进工程项目补助	40,730,071.16			4,894,747.85	-4,234,046.84	40,069,370.15	与资产相关
“鸿雁悦读计划”	31,739,128.03			2,687,785.12	-176,884.36	29,228,227.27	与资产相

文化工程专项资金							关
“互联网+智慧书城”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6,515,002.47	138,000.00		2,465,674.00	-30,863.19	14,218,191.66	与资产相关
中俄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9,701,552.99			436,332.52		9,265,220.47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研学教育综合实践示范基地项目专项资金	9,110,780.47			1,570,761.69		7,540,018.78	与资产相关
新闻出版社东风工程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4,061,529.23			752,926.12	386,836.23	2,921,766.88	与资产相关
鄂尔多斯新华大厦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5,224,166.67			240,833.34		4,983,333.33	与资产相关
新华流动	2,446,964.96			355,295.35	-268,312.54	2,359,982.15	与资

售书站项目补助							产相关
阅旧知新图书共享项目	1,967,600.00					1,967,600.00	与资产相关
呼市地区党政机关图书角建设运营经费补助	34,417.21	900,000.00		802,206.48		132,210.73	与资产相关
文化旅游商品传承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草原书屋数字阅读服务平台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华数字影院建设专项资金	67,340.00			67,340.00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新华书店升级改建专项资金	7,869,953.80			1,203,287.13		6,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北疆文化建设专项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

资金							关
赤峰市便民惠民木屋书吧专项改造资金		4,794,155.42		559,318.13		4,234,837.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1,510,817.28	6,632,155.42		23,269,139.96	1,590,443.00	273,283,389.74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3,269,139.96	24,771,225.69
与收益相关	6,391,873.88	6,203,705.42
合计	29,661,013.84	30,974,931.1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 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22,825,808.72				922,825,808.72	922,825,80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586,182,700.16	1,586,182,700.16
应收账款		389,565,749.84				389,565,749.84	389,565,749.84
其他应收款		13,938,528.84				13,938,528.84	13,938,528.84
小计		2,912,512,787.56				2,912,512,787.56	2,912,512,787.56
应付账款		1,112,212,261.61				1,112,212,261.61	1,112,212,261.61
其他应付款		48,217,008.52				48,217,008.52	48,217,008.52
租赁负债		92,995.07	92,995.05			185,990.12	178,338.67
小计		1,160,522,265.20	92,995.05			1,160,615,260.25	1,160,607,608.8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564,715,389.27				1,564,715,389.27	1,564,715,38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0,880,650.69				1,210,880,650.69	1,210,880,650.69
应收账款		405,346,783.97				405,346,783.97	405,346,783.97
其他应收款		4,431,168.46				4,431,168.46	4,431,168.46
小计		3,185,373,992.39				3,185,373,992.39	3,185,373,992.39
应付账款		1,065,374,668.28				1,065,374,668.28	1,065,374,668.28
其他应付款		37,880,686.54				37,880,686.54	37,880,686.54
租赁负债		301,321.38	92,995.05	92,995.05		487,311.48	461,414.11
小计		1,103,556,676.20	92,995.05	92,995.05		1,103,742,666.30	1,103,716,768.9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末仅存在塔鸽塔一家境外企业，且资产规模较小，汇率波动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586,182,700.1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6,182,700.16		1,586,182,700.16

（1）其他		1,586,182,700.16		1,586,182,700.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793.00		523,793.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3,793.00		523,793.00
（1）权益工具投资		523,793.00		523,793.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86,706,493.16		1,586,706,493.1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投资管理	50,000.00	66.46	66.4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新骏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新华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新华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赤峰市鑫华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包头稀土高新区新时代新华幼儿园	其他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中第八条、第十条的规定，在未来十一个月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关联方。原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内蒙古维力斯大酒店总经理王晓玲于2024 年 4 月离任担任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因此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 2023 年度为非关联方，在 2024 年度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	143,023,715.62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文创产品	59,312.23			53,346.00
内蒙古新华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51,287.78			1,652,600.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头稀土高新区新时代新华幼儿园	图书	193,656.45	115,402.20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发行	12,987,394.98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图书	2,548.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9,747.28	312,207.71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25,918.25	19,554.85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09,598.75	82,690.32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59,241.79	44,696.88
内蒙古新华物业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5,71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					168,826.32	163,909.05	7,655.61	14,741.0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01,224.20	4,604,026.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8,608.42	1,708,608.42	1,708,608.42	341,721.68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7,815,770.63	176,241,542.13
	赤峰市鑫华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12,040,840.00	12,040,84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预收款项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86,857.96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10,799.43	
	内蒙古华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9,494.53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9,494.53	
合同负债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58,333.76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76,857.98
	蒙新马业有限公司		10,799.39
	内蒙古新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9,494.51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不存在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内蒙古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图书大厦”）与北京筑邦公司就2022年书店升级改造工程的结算金额存在争议。该工程已于2023年4月20日竣工，但双方就装修装饰施工部分的结算金额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图书大厦与北京筑邦公司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金额为19,965,576.56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图书大厦已向北京筑邦公司支付工程款11,979,345.94元。北京筑邦公司要求支付剩余工程款18,063,235.26元及利息49,683.32元，合计18,112,918.58元。图书大厦则对施工方在升级改造项目中使用的装修材料规格、数量以及价格变更提出质疑，认为这些变更导致施工方最终结算认定价格较最初合同签订价格增加，并对项目质量提出质疑。双方未能就争议达成和解，北京筑邦公司已对该项目付款发起仲裁。仲裁委员会已委托鉴定机构对该工程质量、北京筑邦公司的工程造价以及图书大厦的升级改造项目工程质量进行鉴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此案件暂无最新进展。

（2）内蒙新华集团（以下简称“集团本部”）与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康巴什区分局（以下简称“自然资源局”）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该案件源于2010年自然资源局将位于康巴什新区的宗地编号为2010-04（C2-01地块）号11476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给集团本部进行开发建设，建筑容积率不高于1.8，集团本部缴纳了2461.60万元土地出让金，2012年3月鄂尔多斯市城市规划管理委员会同意康巴什新区《新华文化大厦设计方案二》容积率1.82，超出规划条件0.02，同年4月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同意新华文化大厦项目设计方案，同年7月自然资源局通知集团本部补交32.35万元土地出让金；2017年7月自然资源局委托评估公司对康巴什区新华文化大厦容积率变更补交出让金进行评估，评估报告内蒙古乔泰2017（估）字第3-11号《土地评估报告》确定需要补交土地价款为30.62万元，2021年9月，自然资源局向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请求补交土地出让金30.62万元及其利息和违约金20.52万元；2022年4月自然资源局向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提出撤回仲裁申请，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于同月准予撤回；2024年9月自然资源局为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再次向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集团本部于2024年9月份收到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应裁通知书，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集团本部正积极准备应诉材料；截至2025年4月8日，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于2025年4月3日裁决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补交土地出让金25.58万元，承担仲裁受理费4.93万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9,691,04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教材分部、一般图书分部、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教材分部	一般图书分部	教育装备及文化用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86,401,501.07	1,206,044,884.63	69,439,236.76		1,761,885,622.46
主营业务成本	328,577,536.19	688,551,639.51	52,051,773.50		1,069,180,949.20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71,355,847.35	289,629,887.35
1年以内小计	271,355,847.35	289,629,887.35
1至2年	2,104,160.02	2,816,717.89
2至3年	1,494,223.36	12,710.46
3至4年	10,786.06	136,590.90
4至5年		570,333.61
5年以上	392,858.55	393,120.70
合计	275,357,875.34	293,559,360.91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别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357,875.34	100.00	1,428,260.97	0.52	273,929,614.37	293,559,360.91	100.00	1,121,303.30	0.38	292,438,057.61
其中：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										
组合2：除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	275,357,875.34	100.00	1,428,260.97	0.52	273,929,614.37	293,559,360.91		1,121,303.30	0.38	292,438,057.61
合计	275,357,875.34	/	1,428,260.97	/	273,929,614.37	293,559,360.91	/	1,121,303.30	/	292,438,05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款项	275,357,875.34	1,428,260.97	0.52
合计	275,357,875.34	1,428,260.97	0.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21,303.30	306,957.67				1,428,260.97
合计	1,121,303.30	306,957.67				1,428,260.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勇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78,469.81		878,469.81	0.32	43,923.49
呼和浩特市	772,094.07		772,094.07	0.28	38,604.70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博文天一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40,306.52		740,306.52	0.27	740,306.52
内蒙古中创新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09,642.18		609,642.18	0.22	487,713.74
蒙晟建设有限公司	251,594.91		251,594.91	0.09	12,579.75
合计	3,252,107.49		3,252,107.49	1.18	1,323,128.2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0,648,549.78	435,785,604.55
合计	550,648,549.78	435,785,60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50,397,321.37	435,525,536.57
1年以内小计	550,397,321.37	435,525,536.57
1至2年	267,180.09	229,068.84
2至3年	199,068.84	87,989.99
3至4年	85,989.99	95,210.31
4至5年	95,210.31	72,370.63
5年以上	429,480.88	500,457.05
合计	551,474,251.48	436,510,633.39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547,689,424.14	434,954,750.46
代垫款		1,343,568.55
押金及保证金	134,780.00	95,447.58
往来款及其他	2,743,768.07	9,381.60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906,279.27	107,485.20
合计	551,474,251.48	436,510,633.39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25,028.84			725,028.8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0,672.86			100,672.8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25,701.70			825,701.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5,028.84	100,672.86				825,701.70

合计	725,028.84	100,672.86				825,701.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包头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112,776,381.04	20.45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内蒙古赤峰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100,390,458.45	18.20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65,299,999.81	11.84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49,601,615.47	8.99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4,932,021.02	6.33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363,000,475.79	65.81	/	/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2,549,502.07		302,549,502.07	292,549,502.07		292,549,502.07
合计	302,549,502.07		302,549,502.07	292,549,502.07		292,549,502.0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蒙新连锁	50,000,000.00						50,000,000.00	
教育	30,000,000.00						30,000,000.00	

科技								
教育图书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包头新华	27,215,002.07						27,215,002.07	
通辽新华	22,067,600.00						22,067,600.00	
赤峰新华	20,264,300.00						20,264,300.00	
现代物流	1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呼伦贝尔新华	13,201,700.00						13,201,700.00	
鄂尔多斯新华	11,899,900.00						11,899,900.00	
呼市新华	10,595,000.00						10,595,000.00	
万卷书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图书大厦	10,000,000.00						10,000,000.00	
乌兰察布新华	9,140,400.00						9,140,400.00	
锡林郭勒新华	8,540,300.00						8,540,300.00	
巴彦淖尔新华	8,256,100.00						8,256,100.00	
乌海新华	5,818,500.00						5,818,500.00	
兴安盟新华	5,412,800.00						5,412,800.00	
阿拉善新华	2,587,900.00						2,587,900.00	
文化传媒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292,549,502.07		10,000,000.00				302,549,502.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759,241.26	329,111,726.69	394,984,594.41	355,595,289.32
其他业务	10,540,927.18	4,478,077.78	9,318,922.31	3,150,482.51
合计	371,300,168.44	333,589,804.47	404,303,516.72	358,745,771.8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教材图书	236,227,343.98	205,330,345.28
一般图书	124,531,897.28	123,781,381.41
经营租赁及物业管理	10,540,927.18	4,478,077.7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蒙古自治区内	371,238,974.38	333,533,773.94
内蒙古自治区外	61,194.06	56,030.5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60,759,241.26	329,111,726.6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0,540,927.18	4,478,077.78
合计	371,300,168.44	333,589,804.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9,180,007.75	311,478,07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255,183.66	12,038,78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450.20	30,450.20
合计	381,465,641.61	323,547,311.9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1,13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61,013.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437,88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13,128.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2,348.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6.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5.83	
合计	73,583,984.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9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4	0.7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秦建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